

## 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 
承辦人：李倬君  
電話：03-5216121\*273  
電子信箱：010221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本府教育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6月24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10097529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111新生常態編班期程及表格、編班人數一覽表

主旨：有關本市111學年度國中小新生常態編班作業1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1年6月21日本市111學年度國民中小學常態編班推動委員會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本市國中小學新生常態編班作業系統研習，請逕上本市教師研習護照報名，研習日期及地點如下：
  - (一)市、私立國中：7月4日（一）下午2時，地點為本市研習中心2樓電腦教室。
  - (二)市、私立國小：7月6日（三）下午2時，地點為本市研習中心2樓電腦教室。
- 三、因應疫情期間，本市國中小學新生常態編班作業，目前擬採取分流機制，各校實際出席時間另以公務簽收通知，請依排定時段到場。
  - (一)市、私立國中：7月26日（二）上午9時，地點於本市研習中心四樓會議廳。
  - (二)市、私立國小：7月27日（三）上午9時，地點於本市研

電子  
文  
騎



學務管理科 收文:111/06/24



071110015070 無附件

習中心四樓會議廳。

四、請薦派註冊組長參加系統研習（作業說明）及正式電腦編班工作，並同意給予公假登記。註冊組長如無法參加，請務必另派代理人；又上開二次日程，請以同一承辦人到場為原則，避免工作無法銜接。

五、請依期程完成下列表件送府：

（一）各校依本府核定之各年級酌減人數及本府增班標準試算，符合增班標準者，請於111年6月30日前函報本府特前科。

（二）111年7月15日前將A、B表件、編班人數一覽表核章後紙本送至本府教育處學管科，電子檔寄送南隘國小吳主任：oaa@nips.hc.edu.tw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中學、新竹市立小學、國立清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磐石高級中學、新竹市私立曙光女子高級中學、康橋學校財團法人新竹市康橋國民中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